

# 异国淘金女



原名《千金》

【美】鲁塞恩·龙·麦康 著

邹午荣 译  
吴克明 校

译林出版社

【美】鲁塞恩·龙·麦康 著

邹午荣 译

吴克明 校

原名《千金》

# 异国淘金女

译林出版社



(苏)新登字第008号

Ruthanne Lum McCunn  
THOUSAND PIECES OF GOLD

---

据Design Enterprises of S.F.  
1981年版译出

**异 国 淘 金 女**

[美] 鲁塞恩·龙·麦康  
邹午蓉 译 吴克明 校

---

出版发行：译林出版社

地 址：南京中央路165号（邮政编码210009）

经 销：江苏省新华书店

印 刷：阜宁县第二印刷厂（地址：益林镇东郊  
邮政编码224421）

---

开本 787×1092毫米 1/32 印张6.25 插页2 字数136千

版次 1992年2月第1版 1992年2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13000

---

标准书号：ISBN 7-80567-174-5/I·75

定 价：3.20元

---

（译林版图书凡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

## 译者前言

本书原名《千金》，1981年在美国旧金山出版。

1988年至1989年，我在美国罗德岛布朗大学访问、学习期间，结识了该校研究移民文化的华裔教授罗伯特·李。在一次闲聊中，他谈起中国大陆的“出国潮”，颇有感慨地说，不少年轻人以为美国是遍地黄金的乐土，带着美丽的梦想来到新大陆，却又往往为种种问题所困扰，产生幻灭之感。其实，几乎所有的移民都历经坎坷磨难。尤其是第一代的移民，从踏上美国国土到站住脚跟，被美国社会认可接纳，内中又有几多辛酸、几多血泪，只是过去很少有人去了解研究和形诸文字，因而鲜为人知。而现今，随着移民在美国经济领域和社会生活中的作用和地位日趋上升，移民文化已成为美国文化的一部分，对它的研究方兴未艾，相继出现了多种移民史和描写移民的文艺作品。移民的生活、历史和文化逐渐为世人瞩目。他认为中国大陆那些年轻人能读读这些书，是有益处的。这一番话使我沉思良久，想了很多很多。他赠给我一摞书，全是关于移民的。其中一部描写一位中国女性在美国生活的传记小说《千金》引起了我的兴趣。一个被土匪掳去，辗转卖到美国西部淘金营地的中国农村姑娘，在异国土地上历尽艰辛而百折不挠，与命运顽强抗争，终于从任人摆布的女奴成为一位受人敬重的女性。她对自由独立的执着追求，她开拓新生活的勇气与毅力，她的智慧与

真诚的品格是我们中国女性的骄傲，也是中华民族的骄傲。我深深为这位不寻常的女性感动，并进而想到，这位女性的一生不正是一部活生生的中国移民奋斗史吗？她的经历留下了老一代移民的历史脚印，她的精神展示了海外炎黄子孙共同的精神风貌。这一想法是我翻译本书的契机。历史是一面镜子，了解昨天是为了把握今天。我想把这个真实而富有传奇色彩的故事介绍给国内年轻的读者——将要出国的或打算出国的，如果他们能从中得到一些启示和教益，有助于他们此后的异域生活，我将感到欣慰。我也愿其他读者朋友能从这小小的窗口里看到境外的天地和华人的生活，领略美国西部神奇的风情，曾经席卷世界的“淘金热”……当然，我更愿这本小书变成一粒砂子，撒落在我国尚待开发的移民文化研究的路上。

这是美国第一部描写第一代中国移民女性的传记小说。作者鲁塞恩·龙·麦康员出生在旧金山唐人街的美籍华裔女作家，曾在香港中、英文学校接受中等教育，后毕业于旧金山大学，做过图书馆员、教师等，是兼通中、美语言文化的专家。她还著有《插图本美国华人史》等书。本书1981年在旧金山出版后获得了广泛好评，被盛赞为一部卓越的传记。它写出了—个真实的美国籍中国女英雄，是对美国的西北部所有拓荒妇女的赞颂，令人感动、引人入胜而鼓舞人心。我钦佩女主人公波莉，也钦佩作者在波莉精神激励下为写作此书所作的巨大努力——搜集资料，寻访故人，求教于历史专家。正是如此严谨的写作态度，才使本书具备了传记体作品的真实性可靠性。而精心的组织剪裁，细腻优美的文笔又使本书不失为一部可读性较强的小说。然而当此书印

行之际，我不免有些惶恐忐忑，以我这种“业余”的英语水平来翻译此书，似有不自量力之嫌。幸喜南京大学的英文副教授吴克明先生为此书仔细地作了校阅，才使我稍稍敢于面对作者与读者，在此我谨向他表示深深的谢忱。

邹 午 蓉

1991.于南京

## 第一部分

( 1865——1872 )

从表面上看，他们所做的跟往常任何一个晚上一样。兰露蹲在院子里仓房和肥料坑之间的木盆边涮锅洗碗。她父亲在对面靠近厨房门的角落里倚着坍塌的砖墙吸着旱烟。他的脸被晒成古铜色，一条辫子整洁地盘绕在头上。母亲坐在他旁边的凳子上照料着弟弟阿财。小家伙炫耀地在母亲脚下的硬泥地上画着新认识的字。兰露的双手飞快地擦洗着，她知道今晚非同寻常。

今晚洗的锅碗特别多，她的嘴里还在咂摸着晚饭的滋味，她确信她的肚子在来年不会再挨饿了，他们共享着这默默的期待。因为今年收成特别好，这是兰露出生十三年来最好的年成。

屋子里，悬吊在砖炕上的木平台被堆放的红薯压弯了，厨房的坛子里盛满了腌菜。所有的篮子都装满了一串串干豆、萝卜干和红薯片干。成捆的花生藤、红薯藤和小米秆堆满了半间厨房，高得兰露都够不着。然而，最诱人的还是炉灶后面那块藏东西的地方。

兰露双脚一跳站了起来；吓得那些围着她泥地里又啄又抓的小母鸡咯咯直叫。她那双裹得只有三寸长的小脚打了

个趑趄，她急忙站稳，把碗和锅送回厨房的架子上，脏水倒进仓房后面的阴沟里，然后坐在父亲对面的凳子上。

“爸爸，秋风好凉啊！天一定很晚了。”她提醒爸爸说。

母亲微笑起来，父亲两眼闪着光，深深地吸了口烟，用力把烟喷出来。

兰露笑着，她可不愿意扯开话题，紧接着说：“看，第一颗星星已经出来了，我还听到蚊子叫了。”

她向阿财打了个暗号，阿财呼呼地挥舞手臂，开始围着他们蹦蹦跳跳地转圈儿。阿发被这突如其来的声音和动作惊愣了，好奇地看着周围。兰露一把拽起他，一边哼唱着一边使劲儿绕着父亲转圈子，莫名其妙的阿发先是皱着眉头，接着开心地大笑起来。

父亲抿嘴笑了，放下烟管，“好了！好了！”他说，笑着拍打阿财：“我们进去吧。”

兰露欢欣地把阿发抛了起来，跟着父亲、母亲和弟弟进了厨房。

“让我来挖！”阿财请求说。

母亲给他一把铁铲。“小心，”她说，“别弄碎罐子。”

兰露摇晃着孩子，两只脚轮流踮起来张望，“要是有人趁我们都在打谷场的时候偷走了怎么办？”

母亲用手轻轻捂住兰露的嘴：“别说这种不吉利的话。”

“那么钱在哪儿呢？”兰露透过母亲的手指咕哝着。

父亲盯着阿财的肩膀，“往左挖一点儿。”他说：

“好，现在向上一点儿。”



“我找到了！”阿财叫唤起来。

他抬起头来，烟灰在他发红的面孔上划出一道道印子，他得意扬扬地摇着贮钱罐。

“我来数数有多少钱。”兰露说。

“不，我来数。我上学了，你不上学。”阿财说。

“我比你大。”

“嘎，别吵啦！要不哭闹会把好运撵跑的。”母亲说着从阿财手上拿过罐子。“要是你们想家里有一头大公牛，一头壮骡，三、四间好房子，许多大片的好地，你们就得学着象你们的父亲那样好好儿干活。这是他吃尽辛苦凭本事挣来的钱，让他来数。”

她的脸因为激动和骄傲显得容光焕发，她把罐子交给她丈夫。他那双能熟练地驾犁的棕色大手笨拙地一个一个数着钱币，每十个堆成一小堆。阿发调皮地伸出手去把钱推倒。

“别，别”母亲急忙阻止，把他从兰露那儿抱过来。

“这钱可不是给你玩儿的，我们要用它再买两亩地呢！”

“还有母牛，这样我就能跟别的男孩一起到草地去了，对吧？”阿财问道。

“是的，还有母牛，”母亲笑着说，“可不是为了让你能去草地。我们已有十二亩地，不该再去借牛耕地了。”

“这是真的吗，爸爸？”兰露问道。“我们真的有钱买地，还能买一头母牛吗？”

父亲的眼睛闪闪发亮，他捧起钱币，握在手心里，象要掂掂它们的份量。

“我们不买地，也不买母牛，”他说，“现在还不买。我要把钱全用来租地，种冬小麦。这样我们会富起来。”

兰露吃惊得喘不过气来，只有那些大地主才敢冒险去

种冬小麦啊！

母亲的手臂紧紧接着阿发，阿发疼得哇地一声哭了起来。“不行，”母亲喘着气说，“你这话不是当真的。”

“为什么不？”

“这是发疯！我们省吃俭用了四年才攒了这些钱，现在你想冒险输个精光。”

兰露接着开始呜咽的阿财。父亲大发雷霆，叫喊声盖过了孩子伤心的哭泣声，他们吓得一起往后缩。

“拚死拚活干了四年攒的钱不够买两亩地和一头小牛。以前，六年的积蓄只够买一亩地，两年的积蓄只够买一头驴子。冬小麦是收成最好的庄稼。只要一个好收成，我们就能买五亩或许六亩地，外加一头牛。”

“要是收成不好怎么办？”

“不会的。我觉得要交好运了。”

“这是酒馆里的赌徒说的话。他们说这话的时候他们的老婆孩子穿着破衣烂衫正在街上讨饭呢！”她从兰露身边拉过阿财，用力把他和哭号着的阿发推到他们的父亲面前：

“想想你的儿子吧，你想给他们留下点什么呢？”

“种地是我的事，不用你管，我不想再听你唠叨。”

在家里，没人敢问她父亲和那个新雇的姓陈的长工每天在地里干什么活。可是兰露似乎觉得在店铺里、河堤下、井边和地里，村里人几乎都在议论他们。

没有办法避开人们的议论。即使她在河边洗尿布，她仍能听到在大场上抽烟、织蓑衣、编篮子和修理农具的男人们的谈话声。

“你听说老芮的事了吗？”

“你是说那个要在租地上全种冬小麦的傻瓜蛋？”

“他花掉了全部的积蓄，还拿自家的地做抵押。”

兰露在石头上砰砰地捶打着尿布，哗啦哗啦用力洗着，想以此来盖过传来的话声。

“王八蛋才会拿自家的地做赌注。”

“谁知道？说不定他有好主意。他的地里已经长出绿油油的麦苗了。”

“是的，昨天那场雨太妙了。不太大，可足够了，正好让麦苗在下第一场雪以前长得壮实些。”

“要是以后不再下昨天那样的雨呢？要是干旱，苗儿在下第一场雪以前长得不够壮呢？”

“要是它们长壮了可不下雪呢？”

“要是没有足够的雪盖住麦子，保护它过冬呢？”

“要是不下雪反而下雨呢？寒冷的雨水加上雨夹雪，麦苗会死的。”

各种各样的可能性，一个比一个坏，向兰露袭来，她不由得蹲了下来。她突然感到听父亲讲孝子郭巨的故事时那种恐怖又攫住了她。

“郭巨很穷，”她父亲说，“穷得养不活他的娘、老婆和孩子。他跟老婆说：‘孩子吃掉了娘的口粮，让我们杀了这孩子。我们还能再生孩子。要是娘死了，我们再也没有娘了’。”

“他的老婆不敢吱声。郭巨开始给孩子挖坟。突然，他的铁铲到一个埋得很深的罐子，罐子碎了，露出了几百块金子，这是上天给郭巨这个孝子送来的礼物。”

“要是没有金子呢？”兰露问道。

“有金子，足够他全家过一辈子的。”

“要是没有金子呢？”兰露执拗地问，“郭巨真会杀死

他的孩子吗？”

“这是二十四孝图上的故事，”她的母亲说，“教导我们要孝顺父母，尽力让他们过得快活舒服。”

“你们会把我杀掉吗？”

父亲放下编了一半的篮子，捏捏她的脸颊，“当然不会，你不是我的千金吗？我的千金！”他问兰露，又胳膊她，直到她大笑不止，连声说“对，对，对！”

兰露把刚绞干的尿布又放进冰水里，她发着呆。这个古老的故事和现在发生的一切有什么关系？不管怎样，那些农民不是也承认她父亲也许是对的，她父亲也许真的会成功？

“我看老芮是用他的积蓄来冒险。不过抵押自家的田太过份了。”一个男人大声说。

“好在他女儿长得挺漂亮的。”

“嗯，正是卖好价钱的年纪。”

“别傻了。老芮是不会卖女儿的。他的大女儿出天花死的时候，他伤心得就象死了儿子一样。”

“去年潘家的猪都瘟死了，想卖掉小女儿去重买一窝母猪，老芮还劝他别这样。”

“不会，他永远不会卖他的兰露——他的千金。”

“你们以前想到过他会为了冬小麦去冒这么大的风险吗？”

## 二

冬天的暴风雨肆虐了差不多一个星期了。窗纸被打得嘎嘎作响，雨强劲地透过稻草和松枝搭成的屋顶，滴在肮脏的泥地上，形成了一个个小泥潭。仅有的一盏灯里，灯油几乎

耗尽，火焰拍拍地响着，投下一片奇怪的阴影。

兰露坐在父母的热砖炕上发抖。她的眼睛被连接炉子和烟囱的通道里渗出的烟熏得红红的，她丢下手里的针线活，揉了揉眼睛。

在房间的另一边，母亲直僵僵的象块木头，跪在大慈大悲观世音菩萨的红色镀金祭坛前面。“观音菩萨真的能救我父亲的麦子吗？”兰露有点儿怀疑。

早些时候，当她的母亲点燃另一枝香时，兰露曾说过也许他们的村子太小，太靠北了，菩萨听不见他们的祈祷。母亲急忙把她的头按到泥地上，大声呼唤上天不理睬她女儿。谁都应该清楚地知道，菩萨是至高无上，无所不晓的，包括在中国最遥远的角落发生的事情。

然后她转过身子对兰露说：“我们全靠天老爷，这是观音菩萨知道的，终究是她给靠打猎和种庄稼过活的汉人带来了慈悲。当她看到稻穗是空的，老百姓要挨饿的时候，她偷偷地到地里挤她的奶子，把她的奶汁灌进稻穗里。最后，她挤得太用劲了，奶汁和着鲜血一起灌进了庄稼，直到所有的稻穗都灌满为止。”

兰露伸展了一下身子，小心地不去吵醒睡在她两旁的两个弟弟。假如她是象观音那样的菩萨，她要用手腕轻轻一击就把稻穗灌满，她要马上让暴风雨停止，重新种上所有被毁坏和冲走的麦子。她还要让小麦来个大丰收，她的父亲成为全村最富有的人。不，不只全村，是整个地方！

门被风吹开了。狂风夹着雨点刮进屋里，最后的一点灯光熄灭了。黑暗中，兰露听到母亲站起身子，迈着象猫一样轻捷而平稳的步子进了厨房，她突然觉得有人在洒水，是父亲正在脱蓑衣。湿透的蓑衣发出瑟瑟的响声，掉在地上。湿衣

服的味儿混合燃着的香发出了刺鼻的烟味儿。兰露闻到了另一种味儿，是热高粱酒。这是父母在节日祭供他死去的父母和祖父母时的那种酒，这是失望的赌徒用来忘却他们输掉的东西时喝的那种酒。

母亲回到房间点亮了灯。兰露眨了眨眼。父亲站在房中间，身上淌着水，辫子散开了，棉袄和裤子上沾着泥浆和烂麦叶。

“全完了。”他说。

“完了？”母亲重复着。

“一切都完了。连那些为了交土地税而种的庄稼都完了。”

“我们……怎么办？”母亲颤着声问道。

兰露在棉被底下缩成一团，但她明白母亲恐怖的低语使父亲和她自己一样的震惊。因为直到这会儿，即使在最糟糕的时刻，他们从未在母亲总能想法子活下去的信念里瞥见过一丝怀疑的阴影。

多年以前，父亲离开他们去了满洲里，希望象那个杨老头那样钱褡里装满了金子回来。是母亲使她相信父亲会回来的。尽管那时，村子里每条街上至少有一户人家的丈夫、父亲或者儿子满怀希望闯关东，却永远消失了。接着是父亲回来以后遭受饥荒的那年，衣衫褴褛、绝望……是母亲消除了他们的恐怖和饥饿的折磨，她用一小块发酵的生面团让他们吞下去，使胃产生饱胀的幻觉。他们借债买的一群准备孵小鸡用的母鸡被土匪偷了个精光，母亲只是捏了捏他们阴沉的面颊说：“老天爷给了我们生命，老天爷会帮助我们的。我们会有办法的。”

在每一次危机中，总是母亲“我们会有办法的”这种自

信心带他们闯过难关，为什么现在她沉默不语？

“妈妈？”

母亲转过身子，在祭坛前跪下。母女的目光相遇了，在这一瞬间，兰露突然明白了母亲沉默的原因。

以前，他们总是想方设法攒钱缴土地税，可这一次，土地已经拿去做了抵押，再加上父亲租种的额外的田地，他们不可能弄到那么多钱。除非……那些村里人是怎么说的？

“好在他的女儿长得挺漂亮”，“正是卖得出好价钱的年纪”。除非父亲把她卖了，而母亲会象郭巨的老婆一样，什么也不敢说。因为要是缴不起土地税，父亲就要进监狱，而没有父亲，全家都得饿死。

一个女人要三从四德。这是兰露出生以来受到的全部教育和训练，她知道自己必须接受这不可避免的必然要发生的事。只有卖掉她，家里人才能活下去。尽管如此，她的心还是跳得象陷入困境寻找迷路的老鼠。得想些别的办法。

她从被子下面爬出来。“我们把驴子卖掉，”她满怀希望地建议。

父亲叹了口气：“你不知道你在说些什么。”

“要是还不够，再去问施家借点钱。”

“那个施剥皮？”父亲厉声说，“那我就永远也还不清那个吸血鬼的债了！”

兰露忍气吞声。她在为自己的生命抗争，她父亲知道这一点。他允许她说话不就是因为这一点吗？

“你让长工老陈走吧！”她说。

“我额外租种的那些地怎么办？这可不行。”

“阿财不去上学，到地里帮忙。”

“他只有八岁。除了一些孩子干的活儿，他做什么都太

小。”

兰露一骨碌从床上爬起来，站在父亲面前，“我不小了，我跟你一起去干活。”

父亲慈爱而内疚地理着她前额上松散的头发。“宝贝千金，你知道，在这个地区女人是不下地干活的。”

“收割的时候她们也干。”

“那不一样。”他低沉地说：“只有儿子才能当农民。”

“我不当农民，只当你的帮手，只当到阿财大了就不当了。”

“我们会成为全村的笑柄。”

“我们已经是了。”

她立刻后悔自己说的话，把头埋进父亲的胸膛，冰冷的水从父亲湿透的衣服上滴到她身上，可是她只觉得脸颊下面父亲的心在猛烈地跳动。

“爸爸，我求你了，让我去帮你，我不愿……”她停住了，她无法说出“被卖”这个字眼，“……离开，”她最终低声说出这么两个字。

父亲紧闭的下巴上的肌肉颤抖着，好一会儿，只听见风声和雨声。

“你的金莲怎么办？”他问。

兰露松开父亲，盯着自己的脚。两年来，母亲每天用长长的白布带紧紧地缠住她的每只脚，把脚趾扭曲，迫使它们缩在脚底，直到她的脚变成小巧的弧形。这双脚虽然还不如那些完全用不着脚的富家小姐的脚那么小巧精美，然而，对于繁重的体力劳动来说，这双脚已经毫不中用了。

母亲站起来，走到兰露身边说：“我来拆开裹脚布。”



“还能行吗？”父亲结结巴巴地说。

“我们一定要让它恢复原来的样子。”母亲说。

后来，夜深人静的时候，兰露蒙在被子里，觉得自己的脚还没有刚出壳的小鸡大。朦胧中她回忆她迈着她比裹脚的女人还大几寸的脚步，穿过草地，逗弄乘风而上的风筝的情景。她的脚真的能重新变大变结实吗？她用手握着双脚，就象握着去年春天她逮到的那只尚未长出羽毛的小麻雀。

父亲告诉她这只麻雀肯定活不了，她应该溺死它，免得它受罪。她顺从地把那个小生灵按入水盆中，麻雀的嘴无声地一开一合，使劲喘气，光秃秃的翅膀拚命地扑打她紧握的拳头。她放了麻雀，可是太晚了。它再也不能浮出水面，它猛烈地抽搐着，颤抖着，水波一点一点地缩小，直到水面象结了冰一样地平静。

她是不是也太晚了？

### 三

“兰露，”她父亲喊道。

兰露正在小米地里间苗，听见父亲的叫声直起身子，拉了拉紧贴在身上的汗湿的上衣，用袖子擦了擦脸上的汗。然后，用手搭在眼睛上遮住下午刺眼的阳光，抬头看着父亲。

“把阿财捡的那捆柴禾给你妈送去。”父亲吩咐。

“我来送，爸爸，”阿财说。

“不，今天得把这块地干完。”

每天，父亲总是找出新的理由来让兰露提早一点回家，免得她和其他人混在一起回村。兰露知道父亲是不会同意她留下来帮弟弟干活的，可她还是试着说：“阿财累了，我不